

包神铁路神朔公司2025年神朔线牵引供电、电力技术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公开招标项目招标公告

【发布时间：2026-03-06 16:46:56 阅读次数：3310】

第一章 公开招标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名称为：包神铁路神朔公司2025年神朔线牵引供电、电力技术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公开招标，项目招标编号为：CEZB260101451，招标人为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神朔铁路分公司，项目单位为：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神朔铁路分公司，资金来源为自筹。招标代理机构为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资格后审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招标范围及标段（包）划分：2.1.1项目概况

神朔铁路横跨陕西、山西两省三个地区（市）、七个县，正线总长266km。本项目对神朔铁路K0+470~K265+278范围内牵引供电及电力设施设备进行技术改造：接触网设备（不含神朔线供电设备技改工程已完成改造的新城川至孤山川区间（K68+263~K79+434）、孤山川至府谷区间（K82+298~K94+705）、神池南至九圪塔（K223+517~K243+983）段，不含已纳入3亿吨扩能改造工程中的新城川站、李家沟站、韩家楼站、南坡底站改造工程）；25座牵引所亭、10座电力变配电所、10kV架空线及高低压电缆，并新建智能调度远动、辅助监控、供电信息管理及电力智能运维等智能化系统。

2.1.2标段划分及招标范围

本项目共划分为7个标段，招标范围具体如下：

第1标段（接触网）：包神与神朔分界点至黄河特大桥小里程侧（K0+450~K99+464）接触网工程，包括既有接触网改造工程及接触网地面监测装置等施工。不包含神朔线供电设备技改工程新城川至孤山川区间（K68+263~K79+434）、孤山川至府谷区间（K82+298~K94+705）及3亿吨扩能改造工程新城川站（K65+401~K68+306）。

第2标段（接触网）：黄河特大桥小里程侧至神朔与朔州国铁分界点区段（K99+464~K265+330）接触网工程，包括既有接触网改造工程及接触网地面监测装置等施工。不包含神朔线供电设备技改工程神池南至九圪塔（K223+517~K243+983）段及3亿吨扩能改造工程李家沟站（K150+677~K153+663）、韩家楼站（K162+241~K164+835）、南坡底站（K196+163~K199+852）。

第3标段（牵引变电）：大柳塔分区所至闫家坪分区所（不含）区段（K0+450~K129+000）牵引变电所亭及配套的房建、暖通工程改造及检测、监测设备、本标段净化电源装置、高通滤波装置、全线网开关监控系统、接触网智能故障测距装置等工程设备安装调试。同时负责全线的净化电源装置、高通滤波装置采购。

第4标段（牵引变电）：闫家坪分区所（含）至朔西AT所区段（K129+000~K265+330）牵引变电所亭（包括新建1座闫家坪分区所）及配套的房建、暖通、通所道路、给排水及电力等工程，牵引所亭改造及检测、监测设备、净化电源装置、高通滤波安装调试。

第5标段（电力配电）：K0+450~K265+330全线范围电力变配电所工程、通信工程，包神集团主站相关工程、神朔公司运维主站及智能运维管理平台相关工程；包括10kV贯通调压站、10/0.4kV变电所、箱式变电站（含信号箱变环网柜）改造及检测监测设备安装调试，全线所亭疏散照明、室外照明、外线改造及车站通信设备安装、迁改及倒接。

第6标段（电力线路）：大柳塔至府谷区段（K0+450~K97+504）电力线路工程，包括电力贯通、自闭线路改造（包括线路设备及变电台改造）、架空及高低压电缆线路监测设备安装、车站电力外线（站场电动隔离开关供电及检测监测设备安装）。

第7标段（电力线路）：府谷至朔西区段（K97+504~K265+330）电力线路工程，包括电力贯通、自闭线路改造（包括线路设备及变电台改造）、架空及高低压电缆线路监测设备安装、车站电力外线（站场电动隔离开关供电及检测监测设备

安装)。

2.1.3工期要求：计划总工期均为36个月。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6月1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报告签署日期为准）。

2.1.4施工地点：神朔铁路沿线。

2.2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条件和业绩要求：

【1】资质条件：（1）投标人须为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2）第1、2标段的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有效的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铁路电气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证书。

（3）第3、4标段的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有效的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铁路电气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证书和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4）第5标段的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有效的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铁路电务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证书和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5）第6、7标段的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有效的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铁路电务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证书。

（6）各标段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财务要求： /

【3】业绩要求：（1）第1、2、3、4标段业绩要求：2021年3月至投标截止日（以竣工时间为准），投标人须至少具有含既有电气化铁路牵引供电改造工程施工的合同业绩2份（每份合同中牵引供电改造工程金额在4000万元及以上），且每份合同中上述要求的施工内容均已竣工。如关键要求“既有电气化铁路”、“牵引供电改造工程金额在4000万元及以上”在合同中无法完全体现，须在用户证明或其他证明性材料进行相应体现。

（2）第5、6、7标段业绩要求：2021年3月至投标截止日（以竣工时间为准），投标人须至少具有含既有电气化铁路10KV及以上电力设备改造工程施工的合同业绩2份（每份合同中电力设备改造工程金额在3000万元及以上），且每份合同中上述要求的施工内容均已竣工。如关键要求“既有电气化铁路”、“10KV及以上电力设备改造工程金额3000万元”在合同中无法完全体现，须在用户证明或其他证明性材料进行相应体现。

（3）各标段投标人须分别提供能证明对应标段招标业绩要求的合同、对应的用户证明、对应合同的至少一张增值税发票（发票开具时间在对应合同履行期限内，发票累计金额500万元及以上）扫描件、以及发票在国家或地方税务查验平台的查验截图。合同扫描件须至少包含：合同买卖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时间和业绩要求中的关键信息页；用户证明须由最终用户盖章，可以是验收证明或使用证明或回访记录或其他能证明合同标的物中本次招标业绩要求的施工内容已竣工的材料（若合同甲方不是最终用户，合同甲方获取的最终用户证明也可）。

【4】信誉要求： /

【5】项目经理资格要求：第1、2、3、4标段：

（1）投标人须提供拟任项目经理的有效的一级注册建造师（铁路工程专业或机电工程专业）执业资格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2）项目经理须至少具有1个担任含既有电气化铁路牵引供电改造工程施工的项目经理的经历。投标人须提供能证明项目经理业绩的合同（合同中牵引供电改造工程金额在4000万元及以上），若合同中无项目经理姓名，须提供对应的验收证明或用户证明等有盖章的证明性材料（须含工程名称、项目经理及单位名称）。如关键要求“既有电气化铁路”、“牵引供电改造工程金额在4000万元及以上”在合同中无法完全体现，须在用户证明或其他证明性材料进行相应体现。

2. 第5、6、7标段：

（1）投标人须提供拟任项目经理的有效的一级注册建造师（铁路工程专业或机电工程专业）执业资格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2）项目经理须至少具有1个担任含既有电气化铁路10KV及以上电力设备改造工程施工的项目经理的经历。投标人须提供能证明项目经理业绩的合同（合同中10KV及以上电力设备改造工程金额在3000万元及以上）。若合同中无项目经理姓名，须提供对应的验收证明或用户证明等有盖章的证明性材料（须含工程名称、项目经理及单位名称）。如关键要求“既有电气化铁路”、“10KV及以上电力设备改造工程金额在3000万元及以上”在合同中无法完全体现，须在用户证明或其他证明性材料进行相应体现。

3. 各标段拟任项目经理应为投标人在职员工，提供2025年5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间任意连续6个月及以上的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缴费证明（缴费证明材料包括：社保网站养老险种查询信息网页截图、或带有社保机构印章的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或加盖社保机构印章的社保证明缴纳材料）。

4. 各标段拟派项目经理须明确且唯一，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任何职务，并提供承诺书，承诺书模板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6】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技术负责人：第1、2标段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拟任技术负责人的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专业为：电气工程专业、或电气化工程专业、或电力与电气化工程专业、或铁道电气化专业、或牵引供电专业、或接触网工程专业、或铁道供电专业。

第3、4标段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拟任技术负责人的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专业为：电气工程专业、或电气化工程专业、或电力与电气化工程专业、或变电工程专业、或牵引变电工程、或铁道电气化专业、或牵引供电专业、或牵引变电工程专业、或铁道供电专业。

第5、6、7标段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拟任技术负责人的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专业为：电力与变电工程专业、或电气工程专业、或电力工程专业、或铁道供电专业、或铁道电力专业、或电力专业、或电力与电气化工程、专业或电力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

安全负责人：投标人须提供拟任安全负责人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

质量负责人：第1、2标段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拟任质量负责人的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专业为：电气工程专业、或电气化工程专业、或电力与电气化工程专业、或铁道电气化专业、或牵引供电专业、或接触网工程专业、或铁道供电专业。

第3、4标段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拟任质量负责人的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专业为：电气工程专业、或电气化工程专业、或电力与电气化工程专业、或变电工程专业、或牵引变电工程、或铁道电气化专业、或牵引供电专业、或牵引变电工程专业、或铁道供电专业。

第5、6、7标段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拟任质量负责人的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专业为：电力与变电工程专业、或电气工程专业、或电力工程专业、或铁道供电专业、或铁道电力专业、或电力专业、或电力与电气化工程、专业或电力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

【7】其他要求：（1）各标段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质量负责人须为投标人在职员工，提供2025年5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期间任意连续6个月及以上的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缴费证明（缴费证明材料包括：社保网站养老险种查询信息网页截图、或带有社保机构印章的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或加盖社保机构印章的社保证明缴纳材料）。

（2）母子公司资质业绩不得互相借用。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购标前必须在中国国家能源集团（<https://www.ceic.com>）首页网页底部查找“生态协作平台”图标，点击图标跳转至国家能源集团生态协作平台，点击“物资采购”图标，完成国家能源集团供应商注册，已注册的投标人请勿重复注册。注册方法详见：国家能源集团生态协作平台→帮助中心→“生态协作平台操作手册”。

4.2 购标途径：已完成注册的投标人请登录“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在线完成招标文件的购买。

4.3 招标文件开始购买时间2026-03-06 18:00:00，招标文件购买截止时间2026-03-12 16:00:00。

4.4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每标段（包）人民币第1包200元；第2包200元；第3包200元；第4包200元；第5包200元；第6包200元；第7包200元，售后不退。技术资料押金第1包0元；第2包0元；第3包0元；第4包0元；第5包0元；第6包0元；第7包0元，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不计利息）。

4.5 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6 其他：/

5. 招标文件的阅览及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的方式进行招标，投标人必须从“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组件下载”中下载《国能e招标文件制作工具》及相关操作手册进行操作，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 投标人自行登录到“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www.chnenergybidding.com.cn。

2) 点击右上角“帮助中心”按钮，下载《招投标系统用户手册-电子标（投标人手册）》。

3) 点击右上角“组件下载”按钮，在弹出的页面中下载“国能e招驱动安装包”及“国能e招标文件制作工具”并安装。

注：本项目招标文件为专用格式，投标人须完成上述操作才可以浏览招标文件。

4) 投标人必须办理CA数字证书方可完成投标文件的编制及本项目的投标，CA数字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国能e招首页→帮助中心→“国能e招电子招投标项目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及须知”。

注：投标人需尽快办理CA数字证书，未办理CA数字证书或CA数字证书认证过期的，将导致后续投标事项无法办理。

5) 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国能e招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进行投标文件的编制。具体操作详见《招投标系统用户手册-电子标（投标人手册）》，其中以下章节为重点章节，请投标人务必仔细阅读。

- 1.1--1.7章节（系统前期准备）
- 1.9章节（CA锁绑定）
- 2.5章节（文件领取）
- 2.9章节（开标大厅）
- 3.1章节（安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 3.2章节（电子投标文件制作）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为2026-03-30 09:00: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开标成功后，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对开标记录表和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文件组成（报价部分）”上传的文件进行加密，同时将加密的开标记录表发投标人备查；商务（不含报价）和技术评标完成后，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显示开标记录表和投标报价文件，发送密钥供投标人验证开标信息。

6.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将予以拒收。

6.3 开标地点：通过“国能e招投标人业务系统”公开开标，不举行现场开标仪式。

7. 其他

7.1 信息公开说明：

(1) 开标阶段，对招标公告中要求的投标人的资质、业绩、拟任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设总）/总监理工程师的相关证件(如有)等信息向所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进行公示。

(2) 中标候选人公示阶段，对中标候选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拟任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设总）/总监理工程师的相关证件(如有)向社会进行公示。

(3) 招标公告中要求的业绩未进行公示的（补充公示的业绩视为已公示业绩），评标阶段将不予认可。

7.2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国能e招（<http://www.chnenergybidding.com.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神朔铁路分公司

地 址：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店塔镇

邮 编：719300

联 系 人：睢磊

电 话：0472-6991969

电子邮箱：11253047@ceic.com

招标代理机构：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6层605室

邮 编：100007

联 系 人：马晋铭

电 话：010-57339286

电子邮箱：11620284@ceic.com